（上接B068版）

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 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 期：2024-06-28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李震东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不适用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 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 期：2024-06-28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潘丹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潘丹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交所有关规定，潘丹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不适用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 期：2024-06-28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4年7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45在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381号普天科技大楼1510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7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止2024年7月11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本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381号普天科技大楼1510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李光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韩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震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潘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补选周忠国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议案1、2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议案1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选举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7月15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381号普天科技大楼一楼，邮政编码：510310，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7月15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晓华
电话号码：020-84118343 传真号码：020-84119246
电子邮箱：ir@chinagci.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381号普天科技大楼
邮政编码：510310
6.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44"，投票简称为"普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一、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10，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票数		
1.00	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李光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韩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震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潘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补选周忠国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证券代码：300722 证券简称：新余国科 公告编号：2024-031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14:00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上午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8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8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余市高新区光明路2916号国防科技工业园3号楼三楼会议室
9、会议主持人：袁有根
10、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二、会议审议事项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均为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袁有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爱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游细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颜吉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陶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吴雄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雷恒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熊进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廖义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陈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胡颖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善。
3、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的公告已于2024年6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敬请查询。
4、特别强调事项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上述第1、2、3项共计3项议案均为需要累积投票表决的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3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7月12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新余市高新区光明路2916号国防科技工业园3号楼三楼证券事务部。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股东需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5、会务联系人：陈花
电话：0790-6333906
传真：0790-6333004
地址：新余市高新区光明路2916号国防科技工业园3号楼三楼会议室
邮编：338000
6、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7、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以现场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意思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是 □否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均为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袁有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爱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游细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颜吉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陶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吴雄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雷恒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熊进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廖义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陈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胡颖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722"
2、投票简称为"国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上述信息（需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4年7月12日16:30之前邮寄或传真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简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24-044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审批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1次定期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1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23年5月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产品，期限为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发生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得超出上述额度。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1次定期会议及第六届 监事会2024年第1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24年4月23日召开的2023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产品的议案》，同意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产品，期限为 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发生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 得超出上述额度。
二、前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4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日为2024年6月27日，2024年6月27日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本金人民币2,4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48.80万元人民币。2023年12月2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6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日为2024年6月28日，2024年6月28日该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本金人民币2,6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6.85万元人民币。
上述赎回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本金（万元）	收益（万元）	到期日	收益类型	披露公告编号	资金来源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2,400	48.80	2024-6-27	本金保障型	2023-063	闲置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2,600	16.85	2024-6-28	本金保障型	2023-063	闲置自有资金

三、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7,379.9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四、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凭证。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4-026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贴金额：41,784,000.00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本次补贴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获得补贴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41,784,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3.60%。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获得时间	补贴类型	补贴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	2024年6月28日	与收益相关	41,784,000.00	13.60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已到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将其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4-43

关于祥和工业园高端电容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到期暨项目处于持续推进中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上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调整祥和工业园高端电容基地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为更稳妥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祥和工业园高端电容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祥和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了调整，建设期由"2020年3月-2022年6月"调整为"2020年3月-2024年6月"；全面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调整为"2026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祥和项目原定建设期已到期，项目仍在持续推进中，目前公司正组织相关部门和生产单位对祥和项目的建设期变化等相关情况开展详细研究，具体方案尚在进一步细化中并尚需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公司始终以科学严谨的态度，基于行业环境、市场需求以及项目实际运行情况推进项目建设，将继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科学推进祥和项目建设，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4-030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相关要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的相关要求，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开2023年度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信息。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逾期尚未支付的中小企业17家，款项合计534.05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支付251.48万元。
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优先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公司将积极与各中小企业债权人进行沟通，寻求妥善解决方案，对协商一致的部分先行支付，未协商一致的部分，我们将严格依据相关规定，审慎考虑通过诉讼、仲裁等正规司法途径解决问题。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债券代码：113596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BBB"，主体评级："BBB"，评级展望：负面
●本次评级不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对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城地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新世纪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根据报告，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BBB，维持本公司发行的"城地转债"信用等级为BBB，维持评级展望为"负面"。新世纪出具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4-066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京耐数电子有限公司67.7419%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4年5月2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2024）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相关事项逐项落实、回复，对草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形成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修订稿）"以及《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详见公司 2024年6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相较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披露的重组报告书（修订稿），公司对重组报告书（上会稿）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草案章节	修订内容
1	"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以及主要负债情况"之"（一）主要资产及权属情况"之"3、知识产权"	更新披露了《北京理工大学科研人员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回馈协议之补充协议》
2	"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之 "六、标的公司主要业务情况"之"（十）核心技术情况"	对核心技术情况进行了更新
3	"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之"（三）本次交易后商誉对上市公司影响"之"1、预计确认商誉情况"	对预计确认商誉情况进行了完善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